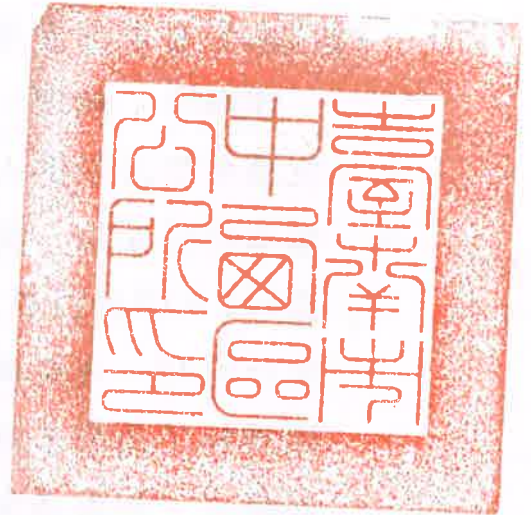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中西區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南中西民字第1110717474號
附件：



主旨：公告短期標租本市中西區西和里協進活動中心3樓部分空間，
歡迎踴躍投標。

依據：臺南市市有房地短期出租作業要點。

公告事項：

一、標租地點、樓層、面積、使用分區、當期公告地價、標租底價、履約保證金及備註事項等詳如公告清冊。

二、標租對象：

(一)政府機關、學校或公營事業機構。

(二)依法登記之法人、非法人團體。

三、租賃方式：按年出租，租期為2年，租賃期間無違反契約之情事，經同意得續租一次。

四、租期：按年出租，自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

五、租金繳納方式：租金採預收方式，於訂約時一次付清112年租金，並於113年1月6日前付清113年租金。

六、建物使用：

(一)承租人不得增建建築物及改變標的物現況。

(二)不得有商業行為（禁止申請營業登記）、違反公共秩序、善良風俗或存有安全顧慮。

(三)本場址用途為活動中心，如標租單位因故需變更原用途，

需經本所同意。

(四)本公告未盡事項，依「臺南市里社區活動中心設置使用管理辦法」辦理。

七、投標標的由投標人逕赴現場參觀。

八、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及外標封之期限：自公告之日起至民國111年10月21日止，逕自本所網站下載投標須知、投標單及外標封，或在辦公時間內向本所洽索投標單、外標封及投標須知（函索者請繕附收件人信封書明詳細地址，且貼足回郵郵票，如因函索寄送，致延誤投標者，概不負責）。

九、投標方式及日期：民國111年10月21日下午5時以前郵遞寄達本所（臺南中西區開山路1號）。

十、投標應檢附文件：

(一)申請人（代表）身分證1份。

(二)立案證書或臺南市政府核可設立相關證明文件1份。

(三)理事長當選證書或負責人證明文件1份。

(四)章程或組織管理等相關規定1份。

(五)執行與臺南市政府有關委託案件或配合臺南市政府辦理公益活動或辦理公益性質活動等相關資料1份。

十一、開標日期及地點：民國111年10月25日上午10時在本所2樓開標室公開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個工作日上午10時同地點開標。

十二、其開（決）標方式等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及租賃契約書。

區長汪慶龍